

#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文件

湘交院人〔2022〕104号

---

##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教师发展中心工作职责

1. 负责制订全校教师培训的制度、规划及方案。
2. 负责组织全校每年新入职教师的“岗前培训”，促使新入职教师获得基本的教育教学知识与技能、了解校情校史及高教改革形势，顺利实现高校教师角色身份转换，具备基本的职业胜任能力。
3. 负责组织全校在岗教师定期参加“在岗培训”，以增强思想政治素质、培育教师职业道德、更新知识结构、提高教育教学工作能力。
4. 负责组织对申请转换教学岗位的教师进行“转岗培训”，以提高适应新教学岗位职责任务的能力。
5. 负责组织教师参加“专项培训”，如课程思政培训、现代化教育技术培训等等，以提高教师某一专项的能力。
6. 负责青年教师职业生涯规划的指导、推进、备案工作。

7. 负责组织策划各种形式的教学经验研讨与分享活动、青年教师观摩听课等活动。

8. 负责组织知名专家、优秀教师来校讲座，提供教师教学、学术发展的咨询、诊断与指导服务，满足青年教师专业发展的需要。

9. 负责组织教师参加教育部、省教育厅、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、湖南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以及其他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主办的各种类型的教师培训。

10. 负责“教师发展中心培训平台”的建设，为全校教师提供网络培训服务。

11. 负责指导、协调和督促各学院（部）教师教学培训相关工作。

12. 负责教师培训的信息咨询与服务。

13. 负责教师发展中心网站的建设，为全校教师提供教师培训服务的优质窗口。

14. 负责全校教师培训的数据采集与档案建设。

15. 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

---

抄 送：福生董事长、治亚校长、文君书记，所有校级领导

---

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2年8月8日印发

(共印 45 份)